

<<重大突发事件中的网络舆论>>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重大突发事件中的网络舆论>>

13位ISBN编号：9787504366146

10位ISBN编号：7504366145

出版时间：2012-2

出版时间：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

作者：宫承波 等著

页数：26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重大突发事件中的网络舆论>>

内容概要

《新媒体前沿书系·重大突发事件中的网络舆论：分析与应对的比较视野》系我主持的中国传媒大学“211工程”三期重点学科建设项目“网络应对重大事件传播研究”（项目编号：21103020106）的成果之一，是在我所指导的硕士生们（涉及2008至2011四届学生）的鼎力协助之下完成的。

《新媒体前沿书系·重大突发事件中的网络舆论：分析与应对的比较视野》的撰成大致可分成两个阶段：第一阶段，可称作多向探路阶段，主要是前期准备和阶段性论文的撰写工作。

第二阶段，可称为反思总结阶段，主要是在上述工作基础上进一步撰成书稿。

参与这一阶段的主要是李珊珊、田园两人。

从2011年上半年开始，先由李珊珊协助本人经过整合、补充、拓展、提升，完成了《新媒体前沿书系·重大突发事件中的网络舆论：分析与应对的比较视野》的第一稿；之后，则由田园根据我提出的要求改出了第二稿；经我粗阅并提出进一步修改意见之后，田园又改出了第三稿；最后，由我统阅定稿。

前后历时半年余，几番折腾，几番炼狱，其中甘苦唯有当事者自知。

<<重大突发事件中的网络舆论>>

作者简介

宫承波（1966-），男，山东章丘市人。
毕业于山东大学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文艺学专业，获文学博士学位；后曾于中央民族大学民族学与社会学学院从事博士后研究。
目前主要致力于传媒理论、媒体创意及文化创意产业方面的教学与研究。
现为中国传媒大学电视与新闻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任媒体创意专业委员会主任、媒体创意研究中心主任。
有专著《（新媒体的多维审视》、

<<重大突发事件中的网络舆论>>

书籍目录

导论上篇第一章 认识突发事件第一节 突发事件的定义及其分类第二节 重大突发事件的分类及其特点
第二章 重大突发性自然灾害事件第一节 重大突发性自然灾害事件概览第二节 重大突发性自然灾害事件的特点
第三节 我国应对重大突发性自然灾害事件的历史演进——以唐山大地震和汶川大地震的应对差异为例
第三章 重大突发性事故灾害事件第一节 重大突发性事故灾害事件概览第二节 重大突发性事故灾害事件的特点
第三节 我国应对重大突发性事故灾害事件的历史演进第四章 重大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第一节 重大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概览
第二节 重大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的特点第三节 我国应对重大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的历史演进第五章 重大突发性社会安全事件
第一节 重大突发性社会安全事件概览第二节 重大突发性社会安全事件的特点第三节 我国应对重大突发性社会安全事件的历史演进
中篇第六章 聚焦网络舆论第一节 网络舆论与网络舆论传播第二节 网络舆论的特点及其形成路径第三节 网络舆论的热点内容分析
第四节 网络舆论的“参众”分析第五节 我国网络舆论的发展现状第七章 直面重大突发事件中的网络舆论第一节 重大突发事件的网络传播
第二节 重大突发事件网络舆论的负面效应概观第三节 重大突发事件网络舆论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其成因第八章 重大突发事件中网络舆论的
阶段性分析第一节 危机传播的四段论模式第二节 网络舆论在重大突发事件传播各阶段中的作用第三节 四类重大突发事件中网络舆论的
阶段性比较第九章 重大突发事件中网络舆论的传播主体分析第一节 传播主体之一：公众第二节 传播主体之二：媒体第三节 传播主体之三：政府
第十章 揭秘重大突发事件中的网络流言、谣言现象第一节 网络舆论应对重大突发事件的优势分析第二节 网络舆论应对重大突发事件的劣势分析
第三节 重大突发事件中的网络流言、谣言现象--以新浪微博中“核辐射”的流言、谣言传播为例下篇第十一章 人本关怀，爱憎分明——重大突发性自然灾害事件中的网络舆论焦点及其应对
第一节 “天灾”面前的人道主义关怀第二节 对不当行为的监督和道德审判第三节 重大突发性自然灾害事件中网络舆论的应对
第十二章 质疑问难，反躬内省——重大突发性事故灾害事件中的网络舆论焦点及其应对第一节 “人祸”面前的层层追问第二节 事故背后的行业反思
第三节 重大突发性事故灾害事件中网络舆论的应对第十三章 草木皆兵，谣言肆虐——重大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中的网络舆论焦点及其应对
第一节 贯穿始终的恐慌情绪第二节 以疫情为中心的谣言圈第三节 重大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中网络舆论的应对第十四章 由此及彼，寻根究底——重大突发性社会安全事件中的网络舆论焦点及其应对
第一节 从事件到“人”、“治”第二节 特殊事件中的“同种声音”第三节 重大突发性社会安全事件中网络舆论的应对第十五章 构建重大突发事件网络舆论的应对机制
第一节 重大突发事件网络舆论应对的短期机制第二节 重大突发事件网络舆论应对的长期机制参考文献后记

<<重大突发事件中的网络舆论>>

章节摘录

(一) 对网络传播不够重视, 失去传播主动权 虽然近年来网络技术发展迅速并不断得到完善, 但仍有相当一部分官员抱持传统观念, 认为事件发生时, 只要没有电视、报纸的记者采访, 封堵住传统媒体的信息传播, 就能抑制事件扩散。

正是由于观念上没有形成对网络传播的正确认识与重视, 忽略了网络舆论可能带来的社会影响, 从而错失了传播的主导权。

而网络缺口一旦打开, 便会一发不可收拾。

往往总要在事件严重或屡次犯错之后, 才开始重视和治理。

这种“亡羊补牢”的模式对我国很多重大突发事件的处理都造成过很大的危机。

在网络发展的早期阶段, 我国对重大突发事件与网络的联系基本是忽视的。

以早年“法轮功”在我国的传播扩散为例, 由于当时我国对“法轮功”利用网络作为传播媒介的程度了解不够, 估计不足, 没有采取十分有效的针对性措施, 曾经一度出现过“法轮功”骨干们欢呼“互联网的方便之门完全为大法的修练者所敞开”的局面。

1999年7月21日, 公安部门颁布了限禁“法轮功”活动的通告, 但并没有对“法轮功”利用互联网进行的一系列活动加以限制。

其间, 虽然也出现过境外的“法轮功”网站遭到袭击和破坏, 包括被人用带病毒的电子邮件攻击和限制点击者进入的事件, 但多数情况下只是个别“黑客”们的自发行动, 还不完全是政府行为。

直到后期“法轮功”大肆以网络作为对国内输入邪教思想的传播工具时, 有关部门才开始大规模用技术手段对“法轮功”的网站实行必要的监控和拦截, 通过《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互联网站从事登载新闻业务管理规定》等法令, 提出禁止利用互联网“危害国家安全”、“宣扬邪教和封建迷信”、“扰乱社会秩序, 破坏社会稳定”的规定, 使“法轮功”利用互联网在国内进行的一系列活动受到了遏制与阻止。

如果说“法轮功”在中国传播、扩散时网络技术尚未普及, 但我们可以看到, 直到近年, 很多地方基层干部对网络依然存在着无知与轻视, 甚至还抱有明显的对立情绪, 认为网络热点事件大多是“炒作”, 不足为信, 没什么大不了的。

《瞭望》周刊中对部分基层干部的调查中显示, 部分基层党委政府目前依然认为“网上群体性事件”仅是百姓闲暇之余的聊天, 而对其造成的心理情绪影响进而导致人心向背的政治影响缺乏正确认识。

比如, 在“黑龙江宝马案”发生后, 互联网上的猜测很快就开始聚集--公众不解为何撞死人却可以逍遥法外, 撞人者是不是有权有势者云云。

但有关部门一直未出面澄清, 最终导致整个网络的舆论风潮。

直到事发3个月后, 才有交警大队对外声明, 称苏秀文并不是黑龙江省曾任和现任领导的亲属。

但由于声音出现太迟, 不仅无济于事, 反而遭遇网络舆论更大的不信任之声。

试想, 如果当地政府从一开始就能及时关注网络舆情, 针对网友的疑问和传言公布真相, 对诸如苏秀文是否是高官的儿媳, 苏秀文丈夫的巨额财富是否与特权有关、是否用中华烟贿赂交警、苏秀文被批捕之后的下落等问题给予详细的解释和披露, 就不会有那么多猜疑和谣言, 当地政府也就不会如此被动, 导致公信力一降再降。

近期一直闹得沸沸扬扬的康菲渤海湾漏油事件也是如此。

由中海油和美国康菲石油公司合作开发的渤海湾蓬莱19-3号油田在2011年6月4日发现漏油, 直到7月5日国家海洋局公布, 公众才知道, 而此时漏油严重污染面积已达840平方公里。

类似的油气泄漏, 对环境造成巨大污染的事件在我国境内有过多起, 一些垄断企业对事故信息的隐瞒不报几乎成为惯例, 如2010年7月中石油大连新港漏油事件、2005年11月松花江中石化“双苯”污染事件等, 相关企业在事故、污染等信息的披露上都力求密不透风, 事故发生后, 第一时间的主动披露的缺失, 最终消息往往都是从网络等非正规渠道散出, 造成恐慌, 甚至引发谣言。

(二) 主流网络媒体失语与网民参与扩张的反差 面对骤然降临的重大突发事件, 不仅政府和有关部门人员对网络传播和网络舆论缺乏关注和重视, 一些主流网站, 包括政府网站、大型门户网站、专业新闻网站等, 也还没有转变传统媒体的操作习惯, 不能适应网络媒体新的传播环境, 信息发

<<重大突发事件中的网络舆论>>

布速度迟缓，甚至封堵消息。

.....

<<重大突发事件中的网络舆论>>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